

# 老刘又管“闲事”了 樟树坪小学的师生为他点赞!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 廖智勇)“这里有棵树压了围墙,请你们过来处理一下。”25日上午,芦淞区政协委员刘英明拨通了芦淞区园林绿化部门的电话,请求帮忙。

去年,晚报曾报道过刘英明舍弃手中生意,专心为百姓解决麻烦事、困难事的事迹。如今,他已经把管“闲事”当成了自己的首要“事业”。

## 发现隐患

刘英明今年64岁,是芦淞区一名政协委员,熟悉刘英明的人都叫他老刘。

25日上午,老刘在樟树坪巷与熟人闲聊时,得知樟树坪小学的一棵樟树压在围墙上,导致围墙开裂,存在垮塌的风险,给学校师生带来安全隐患。获知这一情况后,刘英明立即找到樟树坪小学的负责人,反映了该情况。

“近期我们学校开展安全排查时,已经发现了这个问题。”樟树坪小学副校长朱四湖表示,学校每天安排了专人在围墙附近值守,禁止学生靠近存在隐患的围墙区域,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朱四湖告诉刘英明,压在围墙上的樟树十分高大茂盛,围墙外就是居民区,如果贸然锯断樟树,压踏围墙的同时还可能影响到墙外的居民楼,如果剪枝则需要拥有高空作业经验的工人师傅。目前,学校和区教育局正在研究解决方案,并积极寻找有相关资质的团队。

“我认识园林部门的同志,这事包在我身上。”老刘当即表态,他马上联系芦淞区园林部门。



▲老刘向园林部门工作人员介绍“问题樟树”的情况  
受访者供图

## 帮找“关系”

半小时后,芦淞区园林部门安排了两辆施工车辆和几名工人来到樟树坪小学,工人们借助高空平台,将樟树的部分枝干进行修剪。“感谢老刘的帮忙,樟树问题才顺利解决。”朱四湖向老刘表达了感谢。下一步,学校将对开裂围墙进行处理。

“这下走路就放心了,给你们点赞!”见隐患排除,学校师生、居民王女士向老刘和工人们竖起了大拇指。

“别人找关系都是为了自己的个人利益,老刘找关系却是为公益,他这个面子,我肯定卖。”芦淞区园林绿化中心办公室主任刘泽梁说。

# 近万元现金遗落公交车 司机冯师傅40分钟送还失主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 何春林)前天上午,市民刘女士拨打晚报热线28829110感谢一名公交司机。这是怎么回事?

23日下午1时许,刘女士在神农城附近搭乘T32路公交车,在车辆行驶至王家坪公交站后,她下了车,但随身带的手提包遗忘在公交车上。

“我那个急啊,真怕包不见了。”刘女士说,她准备当天去买东西,所以携带了9000多元现金,还有身份证以及各种资料。她立即拨打了公交公司的电话求助。

公交公司收到刘女士求助信息后,立即联系该时段的多位驾驶员,提醒他们注意车内存

况,避免包被其他乘客拿走。

T32路驾驶员冯湘余说,他检查车辆后,在后排位置的夹缝中发现一个黑色包。约40分钟,经过核实失主身份和财物信息,刘女士从冯师傅手中领回了提包,包里现金分文不少。

# 铁西社区为湘西乡村捐赠物资

本报讯(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 凌琳 通讯员 钟三元)日前,天元区泰山路街道铁西社区书记易金光及党支部成员带领社区老党员、居民向贫困地区踊跃捐赠物资。

民热情积极参与,截至3月19日上午,收到捐赠物资衣物、书包2000余件。经社区工作人员分拣打包,社区自发租车,于当日下午运往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吉信镇高塘村。社区居民希望,在过上美好

生活之后,能尽自己微薄之力,帮助更多有需要的人。“今年是建党100周年,希望通过小小举动,让更多人参与到献爱心的实际行动中。”易金光说。

## 不要跑!

# 叔叔送你们过马路



“您好,请您把车子再往前开一些,不要停在通道处。”“小朋友们,大家排成一列,手牵手不要跑。”3月23日下午4时,荷塘美的学校校门口,东部美的城物业服务中心义务护学小分队在现场指挥交通、引导学生有序过马路。

荷塘美的学校位于荷塘区新塘路与向阳路交汇处,每天放学期间,大街上车辆川流不息,给学生们过马路带来较大的安全隐患。

从去年开始,该物业公司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组织成立义务护学小分队,每天早晨7点至8点半,傍晚4点至5点半,安排至少两位护学小分队成员到路口义务护学。

“他们做到了风雨无阻,我每次来接送孩子,都看到他们在维持交通秩序。”业主郭先生为这支义务护学小分队点赞。

(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 马文章 文/图)

## 不安全!

# 小学生骑车上学



3月25日早上7时45分左右,天元区长江南路出现令人揪心的一幕:车流中,一名身穿校服的小学生骑着自行车在马路行驶,学生家长背着书包也骑着自行车在前方带路,并不时回头。

有市民认为,小学生对突发事件缺乏足够的应变能力,骑自行车上学容易出安全问题。万一发生交通事故,后果不堪设想,提醒家长送小孩上学时不能掉以轻心。

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第29条规定,未满12岁的儿童,不准在道路上骑自行车、三轮车和推、拉人力车。

(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 刘平 文/图)

# 车位紧张、业主安全意识淡薄、执法力量不足…… 消防通道何时才能畅通无阻?

□策划/沈勇跃 □执行/株洲晚报融媒体记者 马文章 实习生 罗伯钊 通讯员 王夏树

每到下班高峰期,我市很多小区的私家车主就开始上演“抢车位”戏码:有限的停车位无法满足需求,不少车主不得不另辟蹊径,空荡荡的消防通道自然成为“好车位”。

3至5分钟是火灾黄金救援时间。然而,消防通道被占、影响灭火救援的事件时有发生。如何畅通消防通道?近日,记者进行了调查采访。

## 现象

### 消防通道频频被堵,延误救火黄金时机

“这地上明明写着‘消防通道’,还画了黄色网格线,就是老有车停那儿,尤其是晚上,只留了大概1.5个小车宽的距离。”3月25日,芦淞区人民中路水机小区业主张先生向记者吐槽。

这个小区有300余户住户。自2016年物业公司撤离后,公共区域被外来车辆占据就成为常态。

“这些车辆先占据了业主的停车位,随后又开始占领消防通道两侧,直至堵塞整条消防通道。”张先生说,面对外来车辆,之前业主们统一采取安装地锁的措施,可治标不治本,而且,地锁泛滥还给小区治理带来新麻烦。

漂家井社区居委会宣传委员赵强告诉记者,今年3月份,社区向小区发布了小区公共区域维护公告,仍效果不佳。

在中心广场的双银大厦门前,原本要留出4米的消防通道,却长期被电动车、摩托车占据,执法部门刚拖走10几台占道车辆,又有车主熟视无睹、随意违停,这样的“戏码”一再上演。

“中心广场一带商圈林立,车位又很紧张,这个问题我们也很头痛。”芦淞区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阶段,将会同消防部门与周边大汉希尔顿、双银等物业加强监管,并划出一片收费摩托车、电动车停放区域,缓解压力。

## 困局

### 违法行为很多,执法力量却很少

微信公众号“中国消防”近日做的投票调查显示:71%(3627票)的网友所居住小区,长期有车辆停放在消防通道上;偶尔有车辆停放在消防通道上的占15%(796票);仅12%(641票)的网友所在小区未发现堵占现象。

根据《消防法》相关规定,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的行为,对个人处以警告和5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以5000元至50000元罚款,造成严重后果的,还要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于情于法,都不应占用“生命通道”,可堵塞现象为何频频出现?有数据显示,全市目前有物业管理小区846个,无物业管理小区1125个,共排查涉及消防车通道管理单位807家。

“实际监管过程中,违法行为很多,执法力量却很少。”市消防救援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小区内车辆违规占道的处罚需由消防部门开具,可基层消防大队具备执法资格的消防指挥员屈指可数,导致这一城市顽疾较难消除。



▲芦淞区消防、交警部门对双银大厦前违停车辆开展联合执法(资料图)  
通讯员 供图

▲水机小区上演“抢车位”戏码  
记者 马文章 摄

“生命通道”够不够通畅,谁说了算?消防车。日前,在荷塘区某小区,一声急促的警笛声,随着15吨大型消防车开进小区,消防、交警、城管等多部门组成综合执法组,为小区道路微循环动起了“手术”。

“你的车子违停在消防车通道上,请你立即过来挪开车子!”当晚9点左右,一台黑色别克小车违停在黄色消防通道网格上,执法组人员第一时间电话通知车主迅速到场挪车。

“确实该整治,要是真发生火灾,停成这样,消防车怎么进得来嘛?”执法现场,不少居民围观,大伙儿拍手称快。

而对于在马路上的违停占用现象,消防部门也有新招。日前,芦淞区消防救援大队在对鑫盛路进行突击检查时,执法人员对一辆违规车辆采集了违规车牌、位置、违停时间、照片和视频等证据后,依法将“电子告知单”贴在车辆驾驶位的门上,并通过后台管理系统一键锁定。

“电子告知单”上锁后,将通过交警联动的信息共享接口,把违停车辆的情况通过短信告知车主,并督促其将车辆驶离现场。违停车主须前往辖区消防大队接受相应处理后,方可取下“电子告知单”。

从去年开始,全市持续开展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攻坚行动。集中整治行动期间,突出完善多部门间会商研判、信息共享、联合查处等长效机制,对拒不整改的违法违规行为实施强制执行和罚款处罚,并将其纳入基层社会治理内容,实行“一区一方案”“一楼一策”,推动隐患问题按期整改消除。

笔者认为,消防部门的执法检查是必要的手段。当然,除了提升违法成本之外,消防、街道、社区和物业等相关单位也应在日常管理上拿出“绣花功夫”,形成安全管理上的组合拳,才能减少灾难的发生。

## 治理

### 贴电子告知单 给小区道路做“手术”

“对于占用消防通道的违法行为,要疏堵结合,治标还得治本。”本报法律顾问杨柳建议,政府可以在停车设施建设、资源统筹共享等方面给予支持,最大限度扩充车位。此外,针对老旧小区的实际困难,可多建设微型消防站,加强固定消防设施维护,就近开展灭火救援处置,减少消防车通行的空间距离。

“你的车子违停在消防车通道上,请你立即过来挪开车子!”当晚9点左右,一台黑色别克小车违停在黄色消防通道网格上,执法组人员第一时间电话通知车主迅速到场挪车。

“确实该整治,要是真发生火灾,停成这样,消防车怎么进得来嘛?”执法现场,不少居民围观,大伙儿拍手称快。

而对于在马路上的违停占用现象,消防部门也有新招。日前,芦淞区消防救援大队在对鑫盛路进行突击检查时,执法人员对一辆违规车辆采集了违规车牌、位置、违停时间、照片和视频等证据后,依法将“电子告知单”贴在车辆驾驶位的门上,并通过后台管理系统一键锁定。

“电子告知单”上锁后,将通过交警联动的信息共享接口,把违停车辆的情况通过短信告知车主,并督促其将车辆驶离现场。违停车主须前往辖区消防大队接受相应处理后,方可取下“电子告知单”。

从去年开始,全市持续开展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攻坚行动。集中整治行动期间,突出完善多部门间会商研判、信息共享、联合查处等长效机制,对拒不整改的违法违规行为实施强制执行和罚款处罚,并将其纳入基层社会治理内容,实行“一区一方案”“一楼一策”,推动隐患问题按期整改消除。

笔者认为,消防部门的执法检查是必要的手段。当然,除了提升违法成本之外,消防、街道、社区和物业等相关单位也应在日常管理上拿出“绣花功夫”,形成安全管理上的组合拳,才能减少灾难的发生。

## 声音

### “要疏堵结合,治标还得治本”

“对于占用消防通道的违法行为,要疏堵结合,治标还得治本。”本报法律顾问杨柳建议,政府可以在停车设施建设、资源统筹共享等方面给予支持,最大限度扩充车位。此外,针对老旧小区的实际困难,可多建设微型消防站,加强固定消防设施维护,就近开展灭火救援处置,减少消防车通行的空间距离。

## 他山之石

### 郴州:物业公司未及时劝阻被 罚5000元

去年6月,郴州资兴消防救援大队监督员检查时,发现宏景丽园小区D区消防通道几乎全被小汽车占用,而该小区物业服务企业未对该行为进行及时劝阻,遂依法对该小区物业予以5000元处罚,并责令各车主立即将车挪开,确保“生命通道”畅通。

## 记者手记

### 相关单位应形成合力打出组合拳

据不完全统计,全国各地近七成重大人员伤亡的火灾事故与消防通道被堵塞有关。

对于违停占用消防通道这种行为,有些人总有五花八门的理由:“车位满了”“没人来查”“停一会儿就走”等等。特别是一些老旧小区,当初设计建设的局限,使得这一矛盾愈发凸显。

保持消防通道的畅通,是一道社会治理难题,也是一道安全必答题。笔者认为,消防部门的执法检查是必要的手段。当然,除了提升违法成本之外,消防、街道、社区和物业等相关单位也应在日常管理上拿出“绣花功夫”,形成安全管理上的组合拳,才能减少灾难的发生。